



辽宁师范大学2011年特岗教师在职攻读教育硕士招生简章

发表日期: 2011年12月1日

【编辑录入: [erqun](#)】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1年特岗教师在职攻读教育硕士工作的通知》要求, 辽宁师范大学2011年针对服务期满留任的特岗教师进行在职攻读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招生。

报名条件及方法: 具有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本科学历; 参加中央特岗计划和参照中央特岗计划实施的地方特岗计划, 服务期满且继续留任在当地学校任教; 近3年年度考核合格且至少有一次考核优秀的特岗教师。符合条件的特岗教师于2011年12月10日至20日期间登录“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以下简称“学位网”, <http://www.chinadegrees.cn>), 按要求提交报名信息和上传本人电子照片。

招生专业领域: 学科教学(数学)、学科教学(语文)、学科教学(物理)、学科教学(化学)、学科教学(英语)、学科教学(思政)、学科教学(地理)、学科教学(历史)、学科教学(生物)、现代教育技术、心理健康教育, 共11个。

培养方式: 特岗教师攻读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培养按联考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培养方案执行, 学制二年半, 平时在原单位结合本职工作进行科研性实践和学位论文写作等工作, 基本不脱产攻读。各科学业成绩合格, 修满学分, 学位论文答辩通过, 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定, 授予教育硕士专业学位。

复试及录取: 我校将于2012年1月10日前根据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提供的资格审查结果和特岗教师的年度考核情况、本科期间学习成绩, 按不低于3: 1的比例择优确定复试名单并公示。

取得复试资格的特岗教师通过报名系统打印《2011年特岗教师在职攻读教育硕士专业学位资格审查表》, 签字确认后交任教学学校, 核准表中内容、填写推荐意见, 并在电子照片上加盖公章。参加复试时将《资格审查表》、相关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和近3年年度考核表、本科期间学习成绩单复印件交辽师大研究生院进行审核。

复试分笔试及面试两个环节, 笔试内容为教育基础理论大综合, 面试内容将考评特岗教师的教育教学技能、综合素质和培养潜力等, 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我校将根据资格审核、复试结果等, 择优录取。

学费标准: 人民币18000元(含论文答辩费)。

通讯地址: 大连市黄河路850号, 辽宁师范大学研究生院专业学位招生办公室(北院文科1号楼608), 电话: 0411—82153456, 联系人: 关老师。电子信箱: guanerqun@lnnu.edu.cn

相关专题: [专题信息无](#)

相关信息无

相关评论:

相关评论无



 打印本页

关闭窗口

Copyright © [Liaoning Normal University](#) All Rights Reserved

| [关于我们](#) | [机构设置](#) | [网站地图](#) | [办公指南](#) |

COPYRIGHT @ 2005-2006 LIAONING NORMAL UNIVERSITY. HTTP://MASTER.LNNU.EDU.CN